

· 古代经典名方药物考证专题(七) ·

经典名方中漏芦的本草考证

王仕宝¹, 张慧¹, 房宇¹, 常晖², 杨祎辰², 马存德^{2,3*}, 詹志来^{4*}

(1. 汉中职业技术学院 药学院, 秦巴山区药(食)用植物研究所, 陕西 汉中 723000;

2. 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西安 710075; 3. 陕西国际商贸学院, 陕西 咸阳 712046;

4. 中国中医科学院 中药资源中心, 北京 100700)

[摘要] 通过查阅古代本草、医籍、方书,结合近现代文献资料,笔者对漏芦的名称、基原、学名、产地、采收加工、品质、功效等方面进行了系统的沿革梳理与考证,为含漏芦经典名方的开发提供了参考依据。考证结果表明,历代本草皆以“漏芦”为正名,尚有鹿驺根、老翁花、茺蒿等别名。历代本草记载的漏芦主流基原为今之菊科植物祁州漏芦 *Rhaponticum uniflorum*,多以根入药,唐代以来北方地区尚将玄参科植物阴行草 *Siphonostegia chinensis* 的茎叶做漏芦使用,至近代《祁州药志》始根据当时商品流通情况按产地结合基原不同,将其分化为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两类,其中禹州漏芦为菊科植物驴欺口 *Echinops latifolius* 的根。古代漏芦的质量以“单州出者为胜”,现代祁州漏芦品质以表面黑色、整齐、粗壮、坚实、不碎裂、无枯心者为佳,禹州漏芦品质以枝条粗长、表面土棕色、质坚实、长短整齐者为佳。古代漏芦药材采收加工多为“八月采根,阴干”,现代多于春、秋二季采挖根部,晒干。古代炮制方法与甘草拌蒸后用;现今则为除去杂质,洗净,润透,切厚片,晒干,以生品入药。基于考证结论,建议开发利用含漏芦的经典名方时,需要考证该方的组方背景,原方中若注明了炮制要求皆按要求炮制,未注明要求则建议以生品入药。

[关键词] 经典名方; 漏芦; 本草考证; 产地变迁; 品质; 资源; 禹州漏芦

[中图分类号] R289;R931;R28;G25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5-9903(2023)19-0072-16

[doi] 10.13422/j.cnki.syfjx.20222447 **[增强出版附件]** 内容详见 <http://www.syfjxzz.com> 或 <http://cnki.net>

[网络出版地址] <https://link.cnki.net/urlid/11.3495.R.20221108.1510.003>

[网络出版日期] 2022-11-08 15:50:39

Herbal Textual Research on Rhapontici Radix in Famous Classical Formulas

WANG Shibao¹, ZHANG Hui¹, FANG Yu¹, CHANG Hui², YANG Yichen², MA Cunde^{2,3*}, ZHAN Zhilai^{4*}

(1. School of Pharmacy, Institute of Pharmaceutical (Edible) Botany of Qinba Mountain Area,

Hanzhong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College, Hanzhong 723000, China;

2. Shaanxi Bucha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Xi'an 710075, China;

3. Shaanxi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Trade&Commerce, Xianyang 712046, China;

4. National Resource Center for Chinese Materia Medica,

China Academy of Chinese Medical Sciences, Beijing 100700, China)

[Abstract] This article systematically sorted out and researched the name, origin, harvesting and other aspects of Rhapontici Radix by referring to ancient materia medica, medical books and prescription books, combined with modern literature, in order to provide a reference basis for the development of the famous

[收稿日期] 2022-09-25

[基金项目] 中国中医科学院科技创新工程项目(CI2021A03702);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2019YFC1711401);中央本级重大增减支项目(2060302);2017年中医药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专项“全国中药资源普查项目”(财社[2017]66号);陕西省教育厅重点科学研究计划项目(22JY004)

[第一作者] 王仕宝,副教授,从事中草药资源开发利用,E-mail:wangshibao.2008@163.com

[通信作者] *詹志来,研究员,从事中药品质评价、本草考证、中药标准化研究,Tel:010-64087649,E-mail:zzlzhongyi@163.com;

*马存德,主任药师,从事中药资源开发与生态种植研究,Tel:029-88318318-6762,E-mail:mcd1016@126.com

classical formulas containing this herb. According to the results of the herbal textual research, it can be seen that all the generations of the materia medica have taken Loulu as the proper name, and there are also aliases such as Luligen, Laowenghua and Jiahao. The mainstream base of Rhapontici Radix recorded in the past dynasties was the present Compositae plant *Rhaponticum uniflorum*, which is mostly used as medicine with roots. Since the Tang dynasty, the stems and leaves of *Siphonostegia chinensis* have been used as Rhapontici Radix in the northern region. Until modern times, Qizhou Pharmacognosy began to differentiate it into two categories, Qizhou Loulu and Yuzhou Loulu, according to the commodity circulation at that time, producing area and origin, of which Yuzhou Loulu is the roots of *Echinops latifolius*, a plant of Compositae family. In ancient times, the quality of Loulu was based on "the one that comes out of Shanzhou is the best". However, in modern times, the quality of Qizhou Loulu is better if the surface is black, neat, sturdy, firm, not broken, and without a withered heart, while the quality of Yuzhou Loulu is better if the branches are thick and long with an earthy-brown surface, solid texture and neat in length. In ancient times, most of the harvesting and processing of Loulu was "harvesting the roots in lunar August and drying them in the shade", while in modern times, the roots are mostly excavated in the spring and autumn, and dried in the sun. Its ancient method of processing is to mix and steam with licorice, nowadays, it is prepared by removing impurities, washing, moistening thoroughly, cutting into thick slices and drying in the sun, and then taking the raw products as medicine. Based on the research conclusion, it is suggested that when developing and utilizing the famous classical formulas containing Loulu, the background of the formula should be verified, and if the original formula indicated the requirement of processing, it should be processed according to the requirement, but if not, it is recommended to use raw products as medicine.

[**Keywords**] famous classical formulas; Rhapontici Radix; herbal textual research; changes of producing areas; quality; resources; *Echinopsis Radix*

漏芦药用历史悠久,功效清热解毒、消痈、下乳、舒筋通脉,临床常用于乳痈肿痛、痈疽发背、瘰癧疮毒、乳汁不通、湿痹拘挛^[1]。1963—1990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5](以下简称《中国药典》)收录的漏芦来源为祁州漏芦 *Rhaponticum uniflorum* 或禹州漏芦 *Echinops latifolius* 的干燥根;1995—2020年版《中国药典》^[1,6-10]将漏芦和禹州漏芦分开收录,漏芦为菊科植物祁州漏芦 *R. uniflorum* 的干燥根,禹州漏芦为菊科植物蓝刺头 *E. latifolius* 或华东蓝刺头 *E. grijsii* 的干燥根,2020年版《中国药典》将“蓝刺头”中文植物名修订为“驴欺口”。漏芦(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为同科不同属的两类植物,其活性成分组分和药理作用均有差别。现代研究表明,祁州漏芦含有植物脱皮激素、黄酮类、萜类、噻吩类、有机酸类及 β -谷甾醇、胡萝卜苷、甘草苷、麦芽糖等活性成分,具有抗氧化、抗衰老、降血脂、改善记忆障碍、益智、抗肿瘤、增强免疫、防治2型糖尿病等药理作用^[11];禹州漏芦含有噻吩类、挥发油、三萜类、甾体类、有机酸及其酯类、糖类等活性成分,具有抗病毒、保肝、抗炎、调节免疫等药理作用^[12]。在汉代《颇凶经》^[13],唐代《千金要方》^[14]、《外台秘

要》^[15],宋代《太平圣惠方》^[16]、《圣济总录》^[17]、《鸡峰普济方》^[18],元代《兰室秘藏》^[19]、《脉因证治》^[20],明代《婴童百问》^[21]、《普济方》^[22]、《景岳全书》^[23]、《疡科选粹》^[24],清代《医宗金鉴》^[25]、《惠直堂经验方》^[26]、《疡医大全》^[27]、《外科医镜》^[28],以及现代《清太医院配方》^[29]、《北京市中药成方选集》^[30]、2020年版《中国药典》中,漏芦被广泛用于治疗各种疮疡。其中,《太平圣惠方》^[16]中以漏芦为君药的漏芦散有12个,这些“漏芦散”的组方各不相同,另有以漏芦为臣使药的组方9个。《太平惠民和剂局方》^[31]治疗疮疡类的千金漏芦汤和治疗乳汁不行的漏芦散均以漏芦为君药。在《古代经典名方目录(第一批)》中,虽然没有含漏芦药材的经典名方,但2020年版《中国药典》收录的乳核散结片(胶囊)、乳癖消片(胶囊)、通乳颗粒、脑栓通胶囊等中成药中均含有漏芦。此外,《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药品标准》收录的制剂有十余种含有漏芦。历代医书中含有漏芦的方剂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

关于漏芦的考证,果德安等^[32]认为,我国古代用的漏芦正品应为菊科植物祁州漏芦 *R. uniflorum* 一种。李方等^[33]考证认为古代各论述中所说的单

州漏芦实为今所用之禹州漏芦;而历代本草中所述之秦、海州漏芦实为同科植物飞廉的一种。李喜凤等^[34]从禹州漏芦的角度考证了古代和现代本草中漏芦的名称、生态环境、产地、种类、植物特征、功效应用后认为,古代本草记载实为将禹州漏芦和漏芦混用,二者临床疗效不同;历代本草文献所载禹州漏芦及相似品种与现代基本一致,基原为菊科蓝刺头属植物蓝刺头 *E. latifolius* 或华东蓝刺头 *E. grijsii* 的干燥根。此外,《常用中药材品种整理和质量研究》^[35]、《中华本草》^[36]等现代专著中对漏芦用药历史情况亦进行过简单整理。上述考证由于目的不同,文献资料涉及不足,尤其缺乏对近代中外学者考订漏芦基原的资料,且对古代文献缺乏深入的解析,致使考证不全面且结果各不相同。基于此,本文拟从名称、基原、产地、采收加工、炮制、功效等方面对历代所用的漏芦进行了系统梳理,并对近代以来国外学者对漏芦的基原考证进行整理^[37],以期为含漏芦的经典名方的开发利用提供参考依据。

1 别名和释名

漏芦之名始载于《神农本草经》^[38],又名野兰,列为上品,历代本草皆以漏芦作为正名并沿用至今。《本草经集注》^[39]云:“世中取根,名鹿骊根”。《新修本草》^[40]云:“俗名莢蒿”。《日华子本草》^[41]云:“俗呼鬼油麻”。《本草品汇精要》^[42]载老翁花之别名。《改订植物名汇》^[43]有大婆针、蛮老婆针之别名。《和汉药考》^[44]有北漏、伐曲大之别名。《祁州药志》^[37]始有祁州漏芦、禹州漏芦之名。《中药志》^[45]载:“祁州漏芦:别名:漏芦(中国北部)、独花山牛蒡(西北)、和尚头(东北)、大脑袋花(辽宁朝阳);蓝刺头:别名:禹州漏芦、华州漏芦、球花漏芦。”《药材资料汇编》^[46]以“漏芦”为正名,以“漏芦”为别名。《中国药用植物图鉴》^[47]有秃老婆顶的别名。《中国植物志》^[48]中的植物名有祁州漏芦、大脑袋花、郎头花、和尚头、华东蓝刺头和驴欺口等别名。历代医书中漏芦名称详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38-54]。

“漏”在《说文解字》^[55]中释为“漏者,以铜受水,刻节,昼夜百刻”,古代用刻漏以计时,漏为滴漏、漏下之义。“芦者,芦菰也。一曰茅根”,即今之萝卜。本草文献记载漏芦有下乳功效,而漏有泄漏的意思,因此“漏”应与其功效有关。故“漏芦”可解释为根似干萝卜并具有下乳功能的植物。《植物名释札记》^[56]解释为“《神农》曰:‘漏芦……主皮肤热、恶疮、疽痔、湿痹。’‘疽痔’,即痔疮,俗语谓之漏疮。‘漏芦’之名该是由其能治漏疮而来。‘芦’之言根,

当是指其粗大之根而言。漏芦之根肥大,可治漏疮,故以为名——意谓能治漏疾之大根耳。”此前笔者理解“漏芦”之名源自功效,与此不谋而合。李时珍则释名为“屋之西北黑处谓之漏;凡物黑色谓之芦。此草秋后即黑,异于众草,故有漏芦之称。”即依据漏芦原植物秋后枯萎成干黑色的特点对“漏芦”的含义作了解释^[34]。

“野兰”,《说文解字》^[55]曰:“兰,香草也。”古代“兰”又是对芬芳花草的广泛称呼,区别于今日所指的兰花(兰科植物统称),古代多将菊科泽兰属一类植物称之为“兰”,如《诗经》^[57]中的“士与女,方秉兰兮”的“兰”,就是古人用来煎水沐浴去浊辟秽的菊科植物佩兰。《名医别录》^[49]记载漏芦“可作浴汤”,与佩兰用法相似,这也许是将漏芦称之为“野兰”的缘故。此外,漏芦 *R. uniflorum* 的花与常代佩兰之用的泽兰属植物林泽兰之花远观相似,也许这亦是漏芦别名“野兰”之由来。陶弘景谓:“俗中取根,名鹿骊根”,“骊”指深黑色的马,2020年版《中国药典》^[1]描述漏芦药材的形态为呈圆锥形,多扭曲,表面暗棕色、灰褐色或黑褐色,根头部膨大,有残茎和鳞片状叶基,顶端有灰白色绒毛,这种形态与野鹿和黑马的头像有些相似,因此称为鹿骊根。“莢蒿”,《新修本草》^[40]云:“此药俗名莢蒿,茎叶似白蒿,花黄,生莢”,故名,此以植物地上部分形态而得名。俗名莢蒿的漏芦系玄参科植物阴行草 *Siphonostegia chinensis* 而言。宋代《本草图经》^[50]中附有“海州漏芦、单州漏芦、沂州漏芦、秦州漏芦”多幅药图,皆以产地冠名。“老翁花”系因漏芦的果实成熟后,种子上的冠毛舒展,种子聚集在头状果序之上,形似老翁之头而得名。“大婆针、蛮老婆针”系指近代以来漏芦的另一主要基原,即蓝刺头属植物的叶裂片和苞片顶端呈针刺状长渐尖,形似老婆婆用的缝衣服的钢针而得名。“北漏”之名是根据李时珍的“西北黑处谓之漏”之简称。“伐曲大”则是日语直译音。“祁州漏芦、禹州漏芦”是赵燏黄以河北祁州药市和河南禹州药市经营的不同基原漏芦而命名。“独花山牛蒡”是因其原植物像山牛蒡,但花茎不分枝,茎顶生一花,故名。“和尚头、大脑袋花”皆以漏芦植物花序的形态而得名。“蓝刺头”为植物名,因该植物管状花蓝色,叶端有刺而得名。“华州漏芦”以产地命名。“球花漏芦”以头状花序呈球形而得名。“漏芦”为“漏芦”之省略写法。“秃老婆顶”亦是以花序的形态而得名。“华东蓝刺头”为植物名,主要分布在我国华东地区,模式标本采于华东地区。“驴欺

口”是《中国植物志》编写人员在调查该植物时,以其集中分布区辽宁当地老百姓普遍称呼的俗名命名的。“驴欺口”应该是“欺驴口”的倒装句,可能是根据该植物叶和苞片均具有尖刺,植物看似茂盛,而毛驴无法下口之意。

2 基原考证

2.1 古代本草 漏芦药用首载于《神农本草经》^[38]:“漏芦,味苦咸寒。主皮肤热,恶创,疽痔,湿痹,下乳汁。久服轻身益气,耳目聪明,不老延年。一名野兰。生山谷。”记载的功效与今所用漏芦基本一致。别名“野兰”,古代的“兰”多指菊科泽兰属植物,如《名医别录》^[49]中的“兰草”即今之泽兰属佩兰^[36]。该属中常见于全国各地的广布种林泽兰 *Eupatorium lindleyanum* 具粉红色或淡紫红色的花冠密集于伞房花序上,与今所用漏芦的头状球形花序上的淡紫红色的花冠非常相似^[58],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可见,漏芦 *R. uniflorum* 因与“兰”相似,故以“野兰”名之。《名医别录》^[49]曰:“生乔山山谷,八月采根,阴干。”陶弘景^[39]对乔山所在位置注解为“乔山应是黄帝所葬处,乃在上郡”。秦汉时期的“上郡”,即今陕西榆林东南、无定河北岸,陶弘景所言之“上郡”,管辖范围应该包含今黄陵乔山。同时提到:“今出近道亦有,治诸痿痹,此久服甚益人,而服食方罕用之。今市人取苗用之,世中取根,名鹿藿根,苦酒摩,以治疮疥。”在第四次全国中药资源普查中,陕西境内的秦岭东西南北坡浅山区向阳山坡和路边均有漏芦 *R. uniflorum* 分布,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笔者在同属乔山的宜川普查时发现,该地的山坡、路边向阳处常见到漏芦分布,这也印证了《名医别录》的记载。“今出近道亦有”,陶弘景活动范围主要在江苏北部、安徽北部及河南一带,这一带也是漏芦的分布区域,故“今出近道亦有”。“治诸痿痹,此久服甚益人”与《神农本草经》记载的功效一致。在《名医别录》^[49]“飞廉”条内尚有“一名漏芦”的记载,而“飞廉”和“漏芦”在《神农本草经》^[38]中均有收载,因飞廉的叶形与漏芦有点相似,可能有的地方误作漏芦,因此有漏芦的别名。《本草经集注》^[39]云:“今既别有漏芦,则非此别名尔。”陶弘景认为既有漏芦单独1味药,却又将漏芦作为飞廉的别名并不妥当,这里指出了飞廉误作漏芦的问题。

唐代《新修本草》^[40]曰:“此药俗名莢蒿,茎叶似白蒿,花黄,生莢,长似细麻,如箸许,有四、五瓣,七、八月后皆黑,异于众草蒿之类也。常用其茎叶及子,未见用根。”显然,其所载漏芦的茎叶似白蒿,

开黄色花,果实如豆荚,像细小的芝麻果实,粗细如筷子头,成熟后开裂成四、五瓣,七、八月后变黑,与蒿类其他种植物有别,与今所用漏芦不符,并非菊科蒿属植物。“白蒿”通常指大籽蒿 *Artemisia sieversiana*^[36],其特征为茎单生,直立,茎、枝被微柔毛,二至三回羽状全裂,小裂片线形或线状披针形,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通过查对《中国植物志》,《新修本草》所载形态特征与阴行草的植物形态特征完全吻合,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阴行草为玄参科阴行草 *S. chinensis*,一年生草本,茎直立,密被锈色短毛,二回羽状全裂,裂片线形或线状披针形^[59]。两植物的植株及叶的形态相似,但花序完全不同,白蒿属于菊科蒿属植物,由头状花序组成总状、复总状花序,而阴行草的花为黄色,果实形状似细小的芝麻,蒴果具10条棱,完全成熟后开裂成5片,与文献^[40]中所述特征相符。同时,通过资源普查发现,阴行草在今乔山一带分布较为普遍。因此苏敬所述的漏芦为今玄参科植物阴行草。因阴行草的植物生物量主要集中在地上部分,地下部分如同多数蒿属植物的根,生物量小,故不用。此外,在《新修本草》中,漏芦与飞廉是分开单列的,显然苏敬认为二者是2种植物,即漏芦不是飞廉。《新修本草》^[40]在“飞廉”条云:“此(飞廉)有两种:一是陶证生平泽中者;其生山岗上者,也颇相似,而无疏缺,且多毛,茎亦无羽,根直下,更无旁枝,生则肉白皮黑,中有黑脉,日干则黑如玄参。用叶、茎及根,疗疳蚀杀虫,与平泽者具有验。今俗以马薊似苦芙者为漏芦,亦非也。”由此说明,文献^[40]虽然将阴行草列为漏芦正品,但民间用的漏芦是与飞廉、马薊、苦芙相似的菊科植物,“苦芙”在《中华本草》^[36]为菊科植物蒙山莠苣 *Lactuca tatarica*,“马薊”即大薊,是菊科植物薊 *Cirsium japonicum*,“飞廉”在《中华本草》^[36]为丝毛飞廉 *Carduus crispus* 和节毛飞廉 *C. acanthoides*,为广布种,几遍全国各地。若细究苦芙、马薊、飞廉共同具有叶呈羽状浅裂、半裂或深裂羽状裂片,裂片端或柄翼边缘有针刺及刺齿,头状花序多数的特点,这些植物形态特征与菊科驴欺口 *E. latifolius* 或华东蓝刺头 *E. grijsii* 更相似,叶裂片端均具有小尖刺。而漏芦的裂片上无刺,与驴欺口或华东蓝刺头不同。飞廉、马薊、苦芙另有1个共同特点,即小花呈紫色或紫红色,这与漏芦花色相似,驴欺口和华东蓝刺头的小花则呈蓝色。飞廉、马薊、苦芙植物形态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可见,唐代所用飞廉也有2个来源,一是陶弘景所云生

于平川的,另一种是生长在山坡上的菊科植物,二者均具有“疗疳蚀杀虫”作用。但这2种植物都不应是漏芦。民间用的菊科漏芦与官方认可的阴行草 *S. chinensis* 不一致,故言“亦非也”。由此说明,唐代官方认可的漏芦原植物是阴行草,但民间则是将既像马蓼又像苦芙的菊科植物作漏芦用,其植物形态及功效与飞廉相似,以致混淆。

《本草拾遗》^[60]载:“漏芦,南人用苗,北土多用根。树生如茱萸。树高二、三尺。”“南人用苗”的漏芦与“北土多用根”的漏芦可能并非同种植物。所云树形“高二、三尺”应是灌木,似应为今吴茱萸,但历代文献均未见有灌木类植物有称之为“漏芦”或其别名为漏芦的。因无具体形态描述,无法确定陈藏器所言漏芦的基原。按《重修政和经史证类备用本草》^[61]“木藜芦”条云:“木藜芦有毒,非漏芦,树生如茱萸树,高三尺,有毒,杀虫。山人以疮疥用之”,此“漏芦”应是“鹿藺”之误,即为“木藜芦”。《蜀本草》^[62]记载:“叶似角蒿,今曹、兖州下湿地最多。六月、七月采茎,日干之,黑于众草。”角蒿 *Incarvillea sinensis* 为紫葳科植物^[63],其植物形态与阴行草相似。《中国植物志》^[58]记载:“阴行草分布甚广,东北,内蒙古、华北、华中、华南、西南等省区都有。”根据形态描述和产地记录,《蜀本草》记载的漏芦亦是阴行草 *S. chinensis*。《日华子本草》^[41]记载:“漏芦,花、苗并同用,俗呼为鬼油麻,形并气味似干牛蒡,头上有白花子。”该段描述可能包含了2种植物,即前半句似指阴行草而言,因阴行草形似芝麻而称为“鬼油麻”,后半句所述根部形态似牛蒡根,牛蒡为菊科植物,根纺锤形或圆锥形,皮部黑褐色,有皱纹,且明确指出根头有白毛绒,形态与漏芦 *R. uniflorum* 接近。漏芦根头部膨大,顶端确实有灰白色绒毛如“白花子”,类似白头翁。《开宝本草》^[64]曰:“漏芦茎大如箸,高四五尺,子房似油麻房而小。江东人取其苗用,胜于根。江宁及上党者佳。陶注云:根名鹿藺,唐注云:山南人名木藜芦,皆非也。漏芦自别尔。”“子房”即果实。“油麻”即芝麻。芝麻为矩圆形蒴果,阴行草 *S. chinensis* 为披针状长圆形蒴果,二者果序及蒴果较相似。说明《开宝本草》延续了《新修本草》的记载,其漏芦还是阴行草 *S. chinensis*。同时,《开宝本草》认为陶弘景说的“鹿藺根”和《新修本草》注解的“木藜芦”都不是漏芦,漏芦与此二者有所区别。

《本草图经》^[50]记载漏芦:“生乔山山谷,今京东州郡及秦、海州皆有之。”“生乔山山谷”是《名医别

录》^[49]记载的产地,“今京东州郡及秦、海州皆有之”是宋代的产地,即宋代漏芦主产于河南开封以东的一些地方,以及甘肃天水 and 江苏连云港等地。“旧说茎叶似白蒿,有莢,花黄生莢端,茎若筋大;其子作房,类油麻房而小。七、八月后皆黑,异于众草。”这是转录了《新修本草》的内容。“旧说”应该是指《新修本草》^[40]和《开宝本草》^[64]中对漏芦的记载。据前文已述,《新修本草》和《开宝本草》中的漏芦是阴行草。苏颂对各州郡送上来的多种漏芦绘图做了详细的叙述:“今诸郡所图上,唯单州者差相类。沂州者,花叶颇似牡丹;秦州者花似单叶寒菊,紫色,五、七枝同一杆上。海州者,花紫碧,如单叶莲花,花萼下及根傍有白茸裹之,根黑色,如蔓菁而细,又类葱本,淮甸人呼为老翁花。三州所生,花虽别而叶颇相,但秦、海州者,叶更作锯齿状耳,一物而殊类若此,医家何所适从?当依旧说,以单州出者为胜。”这段记述表明苏颂也分不清漏芦孰是孰非。药图中的单州即今山东的单县,沂州即今山东临沂,秦州即今甘肃天水市秦州区,海州即今江苏连云港市西南海山镇。沂州、秦州、海州这三地所呈漏芦图的叶形均相似,而花有所不同,三者应似毛茛科不同种植物。唯独单州植物叶子二回羽状分裂,小叶有明显的缺刻,似乎与之前本草记载的阴行草 *S. chinensis* 相似。因此,苏颂发出“一物而殊类若此,医家何所适从”的感叹,同时提出“当依旧说,以单州出者为胜”,可见当时不同地区就地取材,所用各不相同。接着苏颂又云:“又此下有飞廉条云:生河内川泽,一名漏芦,与苦芙相类,惟叶下附茎,有皮起似箭羽,又多刻缺,花紫色,生平泽。又有一种生山岗上,叶颇相似而无疏缺,且多毛,茎亦无羽,根直下更傍枝生,则肉白皮黑,中有黑脉,日干则黑如玄参。《经》云:七月、八月采花阴干用。苏恭云:用茎叶及疗疳蚀杀虫有验。据此所说,与秦州、海州所谓漏芦者,花叶及根颇相近,然彼人但谓之漏芦。今医家罕有用飞廉者,既未的识,故不复分别,但附其说于下。”这一段记述的是苏颂对《新修本草》中记载的飞廉是不是漏芦所提出的怀疑,否定了飞廉是漏芦的结论。“此下”是指《新修本草》漏芦条下。河内,指河南沁阳一带,一般泛指黄河以北的豫北地区。“叶下附茎,有皮起似箭羽,又多刻缺,花紫色”这一植物形态与《中华本草》中的丝毛飞廉 *C. crispus* 或者节毛飞廉 *C. acanthoides* 形态吻合。“川泽”“平泽”是指生境,这也与飞廉生于山谷、田边或草地的生境吻合。由此可见,当时河南焦作等

地所用的飞廉为今菊科植物丝毛飞廉或节毛飞廉。此外,唐代提及的另一种生于山岗上的植物形态与当时秦州、海州两地所呈图绘特征相似,但当地称为漏芦。宋代医家已很少使用飞廉,因此苏颂对飞廉的来源也难以辨识,故将飞廉的内容附在漏芦之下作为参考。说明苏颂虽认为飞廉不是漏芦,但漏芦的形态与飞廉相似。《本草图经》^[50]所绘4种漏芦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其中,海州漏芦“花紫碧,如单叶莲花,花萼下及根傍有白茸裹之,根黑色,如蔓菁而细,又类葱本,淮甸人呼为老翁花”,与毛茛科植物白头翁形态吻合。其图根似萝卜,圆锥形,膨大,略弯曲,叶三出羽状全裂;花萼筒状宿存,花冠喇叭状,顶部5裂,裂片平展。该附图中的植物叶似毛茛科植物,但花形有别。谢宗万^[65]认为所绘的海州漏芦应为毛茛科白头翁。单州漏芦根圆锥形,略弯曲,叶基生,较多,羽状深裂,花瓣较大,似5枚。结合根、叶和花的形态,该植物与蔷薇科委陵菜 *Potentilla chinensis* 的形态非常吻合,但苏颂认为是符合“旧说”之漏芦,即阴行草。也可能是指其叶型与阴行草相似,实际当时该地区是以委陵菜属植物做漏芦用。沂州漏芦根圆锥形,较肥厚,下部弯曲有分支,芦头有毛状叶柄残基;叶基生,有长柄,羽状浅裂至全裂,但裂片很大,有些像三出羽状复叶,茎直立,两枚丛生,茎生叶三出复叶,小叶片边缘疏锯齿;头状花序单生于茎顶,花序梗粗壮,总苞杯状或半球形,覆瓦状排列,向内层渐长,边缘似乎是5枚舌状花。这些形态,除了舌状花或单瓣花冠外,其余与漏芦 *R. uniflorum* 的植物形态有相似之处。谢宗万^[65]认为所绘的沂州漏芦应该为毛茛科白头翁。笔者认为该药图最大的特点是菊科植物特有的总苞明显,且覆瓦状排列,向内层渐长,毛茛科植物则不具备这个特征。但根和叶又与白头翁相似。秦州漏芦根弯曲,多分支,基生叶3,有长柄;三出羽状浅裂至全裂,聚伞花序2回分枝;苞片3,形状似基生叶,较小,有柄;花瓣5枚。这些形态与谢宗万^[65]所认为的毛茛科大火草、野棉花、秋牡丹或其同属植物形态是吻合的。综合《本草图经》的文字记述和4幅药图,该文献记载的漏芦包含了阴行草、委陵菜、白头翁 *Pulsatilla chinensis*、野棉花 *Anemone vitifolia* 等多种植物,也包括现今用的漏芦。这些植物共同都有清热解毒、凉血止痢的功效,植株的地上部分或地下部分干后发黑的特点,这些可能也是将其误用为漏芦的原因。关于《本草图经》中4幅漏芦图的原植物,因绘图未能体现植物形态鉴定关键

点,使得后来的学者考证结果各不相同。

《重修政和经史证类备用本草》^[61]收录的飞廉、苦芙、木藜芦均无附图。“飞廉”条将《本草经集注》《新修本草》《嘉祐本草》的形态描述进行了转述。“苦芙”条云:“唐本注:今人以为漏芦,非也。臣禹锡等谨按蜀本图经有云,子若猫蓊,茎圆无刺。五月采苗堪生啖,所在下湿地有之。”“木藜芦”条曰:“木藜芦漏芦注陶云:漏芦一名鹿藿,生山南,(山南)人用苗,北人用根。功在《本经》,木藜芦有毒,非漏芦,树生如茱萸树,高三尺,有毒,杀虫。山人以疮疥用之。”《本草纲目》^[66]收录有“木藜芦”,李时珍曰:“鹿藿,俚人呼为黄藜芦,小树也。叶如櫻桃叶,狭而长,多皱纹。四月开细黄花。五月结小长子,如小豆大。”《中华本草》和《中药大辞典》均无“木藜芦”,《中国植物志》^[67]有木藜芦属 *Leucothoe* 植物3种,为杜鹃花科,为常绿或落叶灌木,株高1~4 m,均分布在云南和西藏高海拔地区。其中,圆基木藜芦 *L. tonkinensis* 的分布和形态与李时珍所言“木藜芦”吻合。宋代《梦溪笔谈》^[68]云:“今方家所用漏芦,乃飞廉也。飞廉一名漏芦,苗似箬竹,根如牛蒡棉头者是也。采时用根。今闽中所谓漏芦,茎如油麻,高六七寸,秋深枯黑如漆,采时用苗,《本经》自有条,正谓之漏芦。”当时民间所用漏芦是飞廉的根,其根似牛蒡根而头部有棉花样白茸毛。飞廉、漏芦,包括禹州漏芦的主根均肥厚,与牛蒡的根相似,但飞廉和禹州漏芦根的顶部有纤维状棕色硬毛,为残存的叶柄纤维束;祁州漏芦根的顶部有灰白色绒毛,为残存的茎基和叶基上的蛛丝状棉毛。因此,沈括所言的“根如牛蒡棉头者”应是祁州漏芦 *R. uniflorum*,而非飞廉。“苗似箬竹”,箬竹是竹类植物,无论植株和叶片均与飞廉或漏芦植物形态相差甚远,似无可比性,可能是沈括的笔误或刻板印刷的错误,李时珍在《本草纲目》中引用这段表述时,将“箬竹”修改为了“苦芙”。而沈括所见闽中当地使用的漏芦显然是前本草所记载的玄参科阴行草 *S. chinensis*。因此,沈括认为入药用苗的阴行草才是真漏芦,这也许是受唐代本草记载的影响。

《救荒本草》^[69]云:“漏芦,一名野兰,俗名茱萸,根名鹿藿根,俗呼为鬼油麻。生乔山山谷及秦州、海州、单州、曹兖州。今均州、新郑沙岗间亦有之。苗叶就地丛生,叶似山芥菜叶而大,又多花义,亦似白屈菜叶,又似大蓬蒿叶,及似风花菜脚叶中擗莖上开红白花。”其中,“一名野兰,俗名茱萸……生乔山山谷及秦州、海州、单州、曹兖州”系前代本草记

载的内容。均州即今湖北省丹江口市,新郑即今河南新郑市。文献[69]中用了4种与漏芦叶非常相似的植物来类比,进一步说明漏芦的植物形态,以防误采误食。这些植物的叶都有1个共同的特点,即基生叶及下部茎叶全形椭圆形,长椭圆形,倒披针形,羽状浅裂、深裂或几全裂,有长叶柄,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脚叶中撻葶上开红白花”,脚叶,即基生叶;撻葶上,即茎直立,不分枝,单生;红白花,即粉红色花。这些特征与祁州漏芦 *R. uniflorum* 一致。其中,漏芦与秦岭南坡西部略阳漏芦图(增强出版附加材料)形态一致,即漏芦 *R. uniflorum*。山芥菜 *Barbarea orthoceras* 为十字花科植物,二年生草本,高25~60 cm,植株相对于漏芦 *R. uniflorum* (高30~100 cm)矮小,其基生叶及茎下部叶大头羽状分裂,符合“叶似山芥菜叶而大”的特点。白屈菜 *Chelidonium majus* 为罂粟科植物,其叶片倒卵状长圆形或宽倒卵形,羽状全裂,与漏芦 *R. uniflorum* 的叶片非常相似。大蓬蒿 *Senecio argunensis* 为菊科千里光属植物,其叶无柄,全形卵状长圆形至长圆形,羽状全裂至羽状深裂,与漏芦 *R. uniflorum* 的叶片非常相似。风花菜 *Rorippa globosa* 为十字花科蔊菜属植物,茎单一,其叶片长圆形至倒卵状披针形,边缘具不整齐粗齿。叶与漏芦的叶片近似,茎单一,符合“脚叶中撻葶上开花”的特点。这些植物的叶子均与漏芦的叶片近似,说明明代中原地区使用的漏芦仅有漏芦 *R. uniflorum* 一种。《本草品汇精要》^[42]转引了《本草图经》中的漏芦内容,所附的4幅彩绘药图系参照《本草图经》的转绘图,结合《本草图经》中对附图的描述进行了改绘,花色均根据《新修本草》“花黄”的描述而描成了黄色,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

《本草蒙筌》^[51]中漏芦的描述与唐代苏敬所云一致,亦为玄参科阴行草。其万卷楼本所绘2幅药图,系《本草图经》沂州漏芦、秦州漏芦的转绘,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本草纲目》^[66]转引前人对漏芦的记载后云:“按沈存中笔谈云:今方家所用漏芦乃飞廉也。飞廉一名漏芦,苗似苦苣,根如牛蒡棉头者是也。采时用根。”李时珍虽然引用了《梦溪笔谈》中“漏芦乃飞廉”的说法,但在《本草纲目》中却将漏芦与飞廉区分开了,将漏芦与大蓟、小蓟、苦苣列在一起,说明李时珍认为,漏芦不是阴行草,应该是与飞廉相似的菊科植物。李时珍^[66]在飞廉条中云:“苏颂图经疑海州所图之漏芦是飞廉。沈存中笔谈亦言飞廉根如牛蒡而棉头。古方漏芦散下云,

用有白茸者。则是有白绒者乃飞廉无疑矣。今考二物气味功用俱不相远,似可通用,岂或一类有数种,而古今名称各处不同乎?”李时珍认为《本草图经》中的海州漏芦的根具有棉头疑是飞廉。前文已述,海州漏芦与白头翁的形态吻合,且飞廉根头是棕色纤维状硬毛,不是棉毛,具棉毛的是祁州漏芦。李时珍认为古方用的漏芦具有白茸毛,有白茸毛的就是飞廉。而且飞廉与漏芦的功用相近,似乎是可以通用的。换言之,李时珍认为古方用的漏芦实际是飞廉,也就是《梦溪笔谈》记载的方家所用之漏芦,而不是《新修本草》中的阴行草 *Siphonostegia chinensis*,因为阴行草的叶、茎是光滑的,根如蒿根,均没有白茸毛。但李时珍又怀疑漏芦与飞廉是不是一类植物的不同种类,还是明代及其之前各地所用漏芦的名称不同。《本草纲目》中的4幅漏芦附图明显是从《本草图经》转绘的,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根据《本草纲目》中叙述和转引绘图还说明,李时珍认为漏芦与飞廉均为菊科近似种,两者不同但相似。《本草原始》^[70]云:“前言根傍有白茸裹之,根黑色如蔓菁而细者,即此也。今市通货之,医通用之。予未见使苗者,故画根以告人。”李中立认为,之前所说的真漏芦是根黑色,比蔓菁细,根头上有白茸毛。在明代末期用漏芦都用其根,没有用地上部分的情况了,所以只绘画了根,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其在图下有文字注解:“漏芦根形,皮黑如玄参,肉白,近芦头有白毛茸。”该药材绘图为圆锥形,略弯曲,根头膨大,附有叶柄残基,表面黑色,有纵皱纹。结合图注说明,其与2020年版《中国药典》祁州漏芦 *R. uniflorum* 药材性状基本吻合,但与禹州漏芦根头不膨大,顶部有棕色纤维状硬毛的药材性状有所区别。进一步明确,《本草原始》所绘漏芦是祁州漏芦。换言之,明末中原地区使用的漏芦为 *R. uniflorum*,与明初《救荒本草》时期是一致的。李中立也赞同李时珍所云“古方用的漏芦就是飞廉”的说法。李中立一生活动的范围就是河南杞县,属于黄河流域,根据《中国植物志》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的分布,分布在河南和山东的主要是祁州漏芦 *R. uniflorum*。据李中立的生平得知,其绘画技艺超群,经常到当地药材市场观察药材性状,所绘的药图真实地反映了当时当地的用药种类情况。清代的本草大部分是对药物功效的总结或临床应用体会的阐述,在《本草备要》^[52]、《本草从新》^[71]和《本草求真》^[53]中对漏芦的形态描述均为“出闽中。茎如油麻,枯黑如漆者真。”此观点应是受《梦溪笔谈》^[68]

或《本草汇言》^[72]转述沈存中云的影响。《医林纂要探源》^[73]云:“漏芦:枝茎皆三叶,花圆大,尖瓣有托,如石榴,根茎如麻梗,色黑。出闽中。”此描述与《中华本草》阴行草图(增强出版附加材料)形态吻合。清代的这些本草均认为闽中产的阴行草 *S. chinensis* 是真漏芦。《植物名实图考》^[54]云:“宋图经有数种,今从救荒本草。”漏芦附图也与《救荒本草》附图相似,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说明吴其濬认为真正的漏芦应该是《救荒本草》中的漏芦,也就是目前广泛使用的祁州漏芦。

2.2 近代和现代本草 中国近代,日本等国家的学者对我国本草古籍和药用植物进行了广泛和深入的考订。1844年《本草图谱》^[74]中共绘制了13种漏芦图,见图1A-图1M。这些所谓的漏芦均产自日本,所绘之图应该都是依据中国本草描述和附图,即生长于当地且与我国本草所绘漏芦相似的植物写生图。在漏芦总述中云:“集解(《本草纲目》)说有数种。苏恭苏颂时珍说,漏芦又名莢蒿,又名鬼油麻。真的漏芦在日本多产于武州鼠山下总小金平原地带,其他地方生于向阳原野。秋天果实成熟。出生时叶(基生叶)伏地而生,春夏间抽茎起苔,茎圆柱形,叶对生似野艾蒿,略带紫色。夏秋间,茎高三四尺,上端分枝,穗状花序,开黄色小花,似小豆花之唇形,花后结荚果,长四五分,有纵向条棱,似胡麻(芝麻)的果实小而细长。此草枝叶干后变为黑色,根如蒿根。弘景说民间用根名鹿驢根。苏恭说木黎芦属于毒草类,不同于漏芦,漏芦的果实有四五瓣(由四五枚心皮组成的蒴果);藏器云如山茱萸树,有毒杀虫。这个不同于木黎芦,也不同于漏芦。”上述对漏芦的形态描述与玄参科阴行草 *S. chinensis* Benth. 的形态非常吻合。图1A也明显是阴行草。总述后又分别叙述了《本草图经》中的另外3种漏芦和日本产的9种漏芦。在这12幅图中,结合文字描述、绘图特征和图注,4种为菊科,包括《本草图经》中所提及的沂州漏芦和秦州漏芦。图1B秋明菊、图1C紫碧花线菊、图1D白花线菊、图1E产于木曾山的植物均为叶小有锯齿的线菊,这4种菊科漏芦与现用的漏芦(祁州漏芦)、禹州漏芦(驴欺口或华东蓝刺头)植物形态相差较大。“蓟类”的8种包括了《本草图经》中的单州漏芦,还有小蓝刺头(平江带)、丁香蓝刺头(丁香平江带)、洋蓟或朝鲜蓟、山牛蒡、伪泥胡菜、白花伪泥胡菜等。这8幅图中,图1F和图1G的植物形态与禹州漏芦相似。图1F的植物形态为根圆锥形,具明显皮孔,根

下部分支,茎直立,有分枝;茎基部有叶柄残基,基生叶二回羽状分裂,一回为全裂,二回为浅裂至深裂,裂片三角形,具小尖刺;茎生叶长披针形,一回深裂或呈疏锯齿状浅裂,顶端具小尖刺;分枝上的叶卵形,具锯齿。总苞半球形,苞片小而密,狭三角形,具小尖刺,管状花多数,淡紫色。这些特征与华东蓝刺头 *Echinops grijsii* Hance 吻合。图1G中植物根圆锥形,较肥厚,下部有分支,芦头有毛状叶柄残基,基生叶羽状全裂,裂片相距较远;茎生叶羽状深裂至全裂,裂片长圆形,边缘疏锯齿,具小尖刺或无;苞片叶长卵形,具不规则锯齿;茎端单生头状花序近圆球形,苞片卵形,覆瓦状排列;管状花蓝紫色,丝状。通过与《中国植物志》比对,发现其与驴欺口(禹州漏芦) *E. latifolius* Tausch. 吻合,而且此种日本也有分布。1915年大沼宏平等^[75]对《本草图谱》进行考订,对这些植物图做了一一考订,并给出了各自拉丁学名。其依次为① *Siphonostegia chinensis* Benth.(阴行草);②一说: *Anemone vitifolia* Buchau. var. *japonica* Fin. et Gagn.(是毛茛科银莲花属野棉花的日本变种);③一说: *Aster savatieri* Mak.(是产于日本的春寿菊。后2个学名在《中国植物志》中没有记录。大沼宏平等^[75]在考订时认为,这3种是中国古代本草记载的漏芦的基原,因此以“一说”列出。后11种是当时日本使用的漏芦,以“一种”一一列出);④一种:白花者 *Aster savatieri* Mak. var. *albiflora* K. Onuma.(是春寿菊白花变种);⑤一种: *A. komonoensis* Mak. var. *albiflora* K. Onuma.(是菊科紫菀属植物中1种白花紫菀);⑥一种: *A. komonoensis* Mak.(紫菀属科莫诺斯紫菀);⑦一种: *Echinops dahuricus* Fisch.(是蓝刺头属植物驴欺口 *E. latifolius* Tausch. 的别名);⑧一种: *Cynara cardunculus* L. f. *scolymus* Halac.(是菊科菜蓟属刺苞菜蓟的1个变型);⑨一种: *Saussurea ussuriensis* Maxim.(菊科植物乌苏里风毛菊);⑩一种: *S. japonica* DC. var. *pinnatifida* Regel.(是日本风毛菊的变种);⑪一种: *S. tanakne* Fr. et Sav.(塔纳克内风毛菊);⑫一种: *Serratula atriplicifolia* Benth. et Hook. f.(伪泥胡菜属山牛蒡);⑬一种: *S. coronata* L.(伪泥胡菜);⑭一种:白花 *S. coronata* L. var. *albiflora* K. Onuma.(是伪泥胡菜的变种,白花伪泥胡菜)。这些植物中只有①⑨⑬中国有产,其余《中国植物志》均无记录。

1884年《植物名汇》^[76]中将单州漏芦的拉丁学名定为 *Echinops sphaerocephalus* L.。该学名实为蓝



注:A.阴行草;B.秋明菊;C.线菊一种;D.白花线菊;E.线菊一种;F.小蓝刺头;G.丁香蓝刺头;H.朝鲜蓟;I.越年草;J.唐飞廉;K.山牛蒡;L.伪泥胡菜;M.白花伪泥胡菜

图1 《本草图谱》所附漏芦

Fig. 1 Pictures of Rhapontici Radix attached to Bencao Tupu

刺头属蓝刺头的学名,其俗名又称白茎蓝刺头,其种加词的含义为“球头的、球状花序”,最早由林奈命名,并收录在1753年《植物种志》中。蓝刺头属 *Echinops* 由林奈创建,收录在1753年《植物种志》,该属名是由希腊语单词 *Echinos*+*opsis* 组合的,其含义是“刺猬模样的”,指总苞片具有刺。该属以 *E. sphaerocephalus* L. 作为属模式种进行描述,模式标本采自意大利,其广泛分布在欧洲中部及南部、俄罗斯,我国主要分布在新疆天山地区,显然不是我国古代主流所用的基原。同时,收录的飞廉学名为 *Carduus crispus* L., 其在《中国植物志》中是日本也有分布的丝毛飞廉的学名。将阴行草的学名考订为 *Siphonostegia chinensis* Benth., 与《中国植物志》中的一致。1895年《改正增补植物名汇》^[77] 中收录的漏芦中文名为单州漏芦,别名平江带,有2个拉丁学名,即 *E. dahuricus* Fisch. 和 *E. sphaerocephalus* Miq.。其中,前者发表于1812年,在《中国植物志》中作为驴欺口的别名处理;后者的定名人是林奈,而此处误写为米克尔(Miq., 弗里德里希·安东·威廉·米克尔)。该“名汇”中,飞廉的学名同前,备注产于“本州岛”;阴行草的中文名改为了“鬼油麻”,也备注产于“本州岛”。1915年《改订植物名汇》^[43] 只收录了 *E. dahuricus* Fisch. 一学名。该版中飞廉的学名同前,但增加了小蓟、木禾、飞雉、飞轻、伏兔、伏猪、天芥等别名,这些别名均引自《植物名实图考》。阴行草的学名未作变化,但汇集了不同文献中的别名鬼油麻、大婆针、漏芦、蛮老婆针

等。1896年俄国学者布雷特施奈德在《中国植物》^[78] 中,介绍了我国历代本草对漏芦的记述。同时指出:“《救荒本草》中的漏芦图与《植物名实图考》十一卷36页上的是一样的;1844年《本草图谱》第十五卷16页中的漏芦,仍然是根据《植物名实图考》第十卷21页记载的阴行草 *S. chinensis*, 明确是同一种植物。*S. chinensis* 这个植物还有另外一个中文名字叫刘寄奴,在《本草图谱》十七卷40页中,刘寄奴又是另一种植物。”即指出了中国各本草记载的漏芦原植物不同。1911年《中药植物王国》^[79] 中对漏芦的记述为“*Echinops sphaerocephalus*.——漏芦。另一个名字是野兰,野生的 *Eupatorium*。又名荚蒿,有豆荚的蒿,因其与蒿相似。本草中的另一个名称是鬼油麻,但这很可能是另一种植物,可能是阴行草。这里使用的标识是 Faber 的,但毫无疑问,中国人混淆了上述名称下的几种植物。据说这种植物与蒿属、角蒿属和胡麻属有相似之处;所以难怪中国人,因为他们没有任何明确的分类系统,会混淆这些。这种植物茎上的叶羽毛状分裂,茎长到四五英尺高。它开着黄色的花,果实像豆荚一样。干燥时,果实以及整株植物会变得非常暗,几乎是黑色。药用各部,但《本草》中特别提到了根和芽。根名鹿驺根。它被认为是一种非常有效和有益的治疗药物,用于治疗毒性溃疡和溃疡、乳汁分泌不足、促进排出的排泄物、作为驱虫剂,建议在洗澡时使用。”这是对中国本草记载的漏芦情况的介绍,虽然明确了漏芦的学名,即漏芦为菊科植物

蓝刺头属,但植物形态描述与我国古代本草所载一致,漏芦实际是阴行草。*Eupatorium* 是泽兰属的属名,师图尔将“野兰”理解为是泽兰属植物。

1918年《植物学大辞典》^[80]以“单州漏芦”之名收载:“单州漏芦 *Echinops dahuricus* Fisch. (*E. sphaerocephalus* Miq.)。菊科,单州漏芦属,生于原野。多年生,草本。叶似蓟而无刺,质厚,叶背带白色。夏秋之际,叶间抽茎四五尺,茎头多枝,攒簇小花,成球状,作蓝紫色。名见图经本草。日本一名‘平江带’。”无附图。显然,漏芦的中文名和拉丁学名均参考了《植物名汇》。据前文所述,*E. dahuricus* Fisch. 现是驴欺口的别名,驴欺口叶片的裂片端有刺,花为蓝色,该形态描述与实际不符。该形态描述实际包含了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的特征。1931年《中国北部之药草》^[81]记载:“据中国税关之报告,称为漏芦之药材中,有 *Serratula* (菊科) 类植物;岩崎常正《本草图谱》之漏芦目中,列举 *Siphonostegia* 属、*Anemone* 属、*Aster* 属、*Echinops* 属、*Cynara* 属、*Saussurea* 属等13种;今日朝鲜药肆所售之漏芦,计有 *Pulsatilla koreana*, *Centaurea monanthos* (种加词拼写错误,应为 *monanthos*), *Potentilla chinensis* 3种。”在朝鲜药肆所售的3种漏芦分别是朝鲜白头翁、祁州漏芦、委陵菜。*C. monanthos* Georgi 在《中国植物志》中已作漏芦 *Rhaponticum uniflorum* (L.) DC. 的异名。在丁福保将1911年《和汉药考》翻译的《新本草纲目》^[44]中,漏芦的基原为玄参科漏芦 *Siphonostegia chinensis* Benth. 之根,实际则是玄参科阴行草。1935年《中国药学大辞典》^[82]仅汇总了古代本草对漏芦的记载。其《中国药物标本图影》^[83]中有2幅漏芦图片。1幅是漏芦药材和饮片彩绘图,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另外1幅是漏芦干植物黑白照片,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药材和饮片绘图呈类圆柱形,稍扭曲,表面灰黄色或灰褐色,具纵皱纹,顶端有纤维状棕色硬毛;切面皮部褐色,木部呈黄黑相间的放射状纹理。这些特征与禹州漏芦(驴欺口或华东蓝刺头)吻合。所附的干植物黑白照片中基生叶较多,叶片多叠压,叶片的裂片端针刺不甚明显。将图片放大,可见个别裂片端有尖刺,右上方明显有一茎,茎生叶较多。将该图的茎及茎生叶与同时期的《祁州药志》的禹州漏芦照片比较,很相似。再结合该照片中的基生叶的叶柄较长的特征,因此,推测该照片中的植物应为驴欺口 *E. latifolius* Tausch.。

1936年《祁州药志》^[37]中对当时的北平药店及

河北安国药材市场使用的漏芦进行了基原鉴定。赵橘黄认为,北平药店及河北安国药材市场使用的漏芦是菊科植物祁州漏芦 *C. monanthos* Georgi。该学名由 Johann Gottlieb Georgi 于1775年发表。赵橘黄鉴定了河南禹州药材市场流通的漏芦后,确定与北平药店使用的、祁州药材市场上的不一样,是 *E. dahuricus* Fisch.。纵观之前的文献,均无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之称,由此可知,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之名始于《祁州药志》。赵橘黄将采集的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植物制作成标本并拍照附图,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1937年《中国植物图鉴》^[84]中暂拟为“头花漏芦”收录,其学名为 *E. dahuricus* Fisch.。文字描述为“形态:茎直立,高一尺许,叶厚,互生,似蓟而无刺,背面略呈白色。根生叶有柄。秋日茎端分枝簇生头状小花,呈球形,蓝紫色。生态:多年生草本,生于原野。”该学名和植物形态应该是参考了《植物学大辞典》的内容并做了修改。中文名不再称为“单州漏芦”,暂拟为“球花漏芦”,“球花”应该是根据早期日本学者认为漏芦的原植物是蓝刺头 *E. sphaerocephalus* L., 其种加词 *sphaerocephalus* 的含义就是“球状花序”。形态描述也是包含了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的特征,附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1937年赵橘黄在《本草药品实地之观察》^[85]的白头翁条备注中写到:“河南白头翁,为河南嵩山一带山地所产之菊科植物 *Centaurea monanthos* Georgi, 当地采药者掘取其根,售之药肆,药肆因其根头亦有白毛茸,同呼为白头翁而出售之,是为菊科白头翁之一种,此种白头翁在祁州及北平药肆中,则呼为漏芦。”说明河南在民国时期将漏芦混淆成毛茛科白头翁。

1959年《中药志》^[45](第一册)收载漏芦有2个基原:①祁州漏芦,别名漏芦、独花山牛蒡,学名为菊科 *R. uniflorum* (L.) DC. (*C. monanthos* Georgi)。在《中国植物志》中,*R. uniflorum* (L.) DC. 和 *C. monanthos* Georgi 都是 *Stemmacantha uniflora* (L.) DC. 的别名,或者称为异名。②蓝刺头,别名禹州漏芦、华州漏芦、球花漏芦,学名为菊科 *E. latifolius* Tausch. (*E. dahuricus* Fisch.)。在《中国植物志》中,*E. dahuricus* Fisch. 是(驴欺口) *E. latifolius* Tausch. 的别名。文献^[45]中对上述2种植物都有详细的植物形态描述,其描述与《中国植物志》中的描述基本一致,并附有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药材的黑白照片,图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在现有文献中,《中药志》较早使用了 *Rhaponticum* 这

个属名。*Rhaponticum*是希腊语Rha(大黄)+ponticum(里海海岸)组合的,原意是产于里海海岸的大黄。这个词是1742年瑞士学者Albrecht von Haller(阿尔伯特·冯·哈勒)用在*Enumeratio Methodica Stirpium Helvetiae Indigenarum*一文中的。1754年又出现在*Der Königliche Akademie der Wissenschaften in Paris Anatomische, Chymische und Botanische Abhandlungen*中,并提及塞巴斯蒂安·威伦(Sébastien Vaillant)建立了这个属。1863年米歇尔·阿当松(阿丹森)(Michel Adanson)用这个词作为属名进行了描述,收录在他编写的*Familles des Plantes*(《植物科志》)。但这些因历史原因没有被当时的植物学家认可。1810年德堪多(Augustin Pyrame de Candolle)将*Rhaponticum*用作漏芦的属名,将漏芦定名为*R. uniflorum*(L.) DC.,发表在*Annales du Muséum National d'Histoire Naturelle de Paris*。《中药志》采用了这个学名。关于漏芦的学名,林奈在1771年将其定为*Cnicus uniflorus* L.,该种加词的意思是“单花的”“独花的”。归在菊属(又称藏腋花属),收录在《自然系统》第12版的附件*Mantissa Plantarum Altera*中。1775年Johann Gottlieb Georgi定名为*C. monanthos* Georgi,归在矢车菊属中。1984年,Manfred Dittrich采用了法国植物学家Alexandre Henri Gabriel de Cassini(亚历山大·亨利·加布里埃尔·德·卡西尼)的漏芦属名*Stemmacantha*,但重新修改了种加词,定名为*S. uniflora*(L.) Dittrich,发表在*Conservatoire et du Jardin Botaniques de la Ville de Genève*(瑞士日内瓦植物园)杂志*Candollea*第39期上。*Stemmacantha*是卡西尼发表在1817年的*Bulletin des Sciences, par la Société Philomatique de Paris*(《巴黎科学通报》)第12期上的。1987年《中国植物志》采用了这个属名。除此之外,在《中国植物志》中,漏芦的异名还有*Centaurea grandiflora* Pall.,种加词之意是“大花的”(矢车菊属)(1776年);*C. membranacea* Lam.,种加词之意是“膜质的”(1966年);*Serratula umflora* Spreng.,种加词意“花伞形状的”(1826年);*Leuzea dahurica* Bunge.,种加词意为“达呼里的”(1835年);*R. dahuricum*(Bunge) Turcz.,种加词也是“达呼里的”,达呼里是前苏联西伯利亚的一地名(1838年);*R. monanthum*(Georgi) Worosch.,种加词意为“单花的”(1953年);*R. satzyperovii* Soskov,种加词是标本采集人萨齐佩罗夫(1963年)。

1959年《药材资料汇编》^[46]收录的漏芦仅说明

是菊科多年生草本,无学名记载,植物形态描述也较为简单。与《中国植物志》比对,与漏芦*Stemmacantha uniflora*(L.) DC.的植物形态一致。1959年《中药材手册》^[86]中提及商品漏芦常见的分为两大类,北方各地习用的为祁州漏芦,南方各地习用的为禹州漏芦。原植物系多年生草本植物,但无学名记载。1960年《药材学》^[87]中漏芦来源为菊科植物祁州漏芦*Rhaponticum uniflorum*(L.) De Candolle的干燥根。在附注中补充了漏芦的2个基原:①同科植物禹州漏芦(蓝刺头)*E. latifolius* Tausch.的根供药用。效用与上相同。*E. latifolius* Tausch.在1987《中国植物志》中称驴欺口,种加词*latifolius*的意思是“宽叶的”。该学名是Ignaz Friedrich Tausch命名的,发表在1828年*Flora Oder Allgemeine Botanische Zeitung*,1959年《东北植物检索表》和1975年《中国高等植物图鉴》中就是用的这个学名。《中国植物志》编著者认为,之前把驴欺口*E. latifolius* Tausch.定名为“蓝刺头”是不合适的。实际“蓝刺头”对应学名为*E. sphaerocephalus* L.,该植物主要分布在欧洲,我国分布在新疆天山一带。②江苏镇江、丹徒、句容、灌云和盱眙收购的漏芦为菊科植物格利氏蓝刺头*E. grijsii* Hance的干燥根,效用与上一基原相同。*E. grijsii* Hance在《中国植物志》称为华东蓝刺头,华东蓝刺头又称格利氏蓝刺头,最初由英国学者汉斯(Henry Fletcher Hance)命名,种加词是标本采集人的名字,发表在1866年法国*Annales des Sciences Naturelles: Botanique*(《自然科学年鉴·植物学》),1959年《江苏南部种子植物手册》和1975年《中国高等植物图鉴》中使用了这个学名。《中国药典》从1963年版开始至1990年版,漏芦来源于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自1995年版《中国药典》^[7]将药材漏芦与禹州漏芦单独列出。漏芦的基原仍为祁州漏芦*R. uniflorum*(L.) DC.;禹州漏芦的基原为蓝刺头或华东蓝刺头。1963年版《中国药典》祁州漏芦*R. uniflorum*(L.) DC.的学名是参照了1959年《中药志》,为了保持一致性,一直沿用至2020年版,中途未依据1987年《中国植物志》进行修改。1963—1990年版《中国药典》中称为禹州漏芦的是*E. latifolius* Tausch.,1995—2015年版《中国药典》将其中文名改称为蓝刺头,2020年版《中国药典》则将其改为驴欺口。至此,现行版《中国药典》中禹州漏芦的2种基原植物的中文名、拉丁学名与《中国植物志》保持了一致。

1995年《常用中药材品种整理和质量研究》^[35]

之漏芦类的研究部分,楼之岑等认为“古代记载的漏芦应该是祁州漏芦”“祁州漏芦和宽叶蓝刺头分属于不同的族和属,亲缘关系相差较远,化学成分和药理作用也有很大差异”“从历代本草来看,我们找不出有蓝刺头属植物作漏芦使用的确凿证据。但为何目前有些地区仍以宽叶蓝刺头和华东蓝刺头的根作漏芦用,乃致中国药典(1985年版)收载宽叶蓝刺头作为漏芦的正品之一呢?我们认为这主要与各家本草特别是李时珍的《本草纲目》所载的‘单州漏芦’的附图有关。关于‘单州漏芦’,前面已经提到日本学者熊谷玄随、我国学者赵燏黄、日本学者难波恒雄均进行过考证,但得出的结论各不相同。从《证类本草》及《绍兴本草》的附图看,叶呈羽状或二回羽状分裂,多数为基生叶,花瓣四枚,雄蕊多数,由这些特征看似为蔷薇科植物。《本草纲目》所绘附图花叶均不同于《证类本草》所载。从花的特征看,有10余枚似花瓣又似苞片的花,这似乎是从《证类本草》的附图中一朵未开的花改动所致,叶为一回羽状复叶,裂片呈线形或披针形。这些特征特别是花的特征与蓝刺头属植物有些类似之处,但这与蓝刺头属植物的密集成球形的复头状花序又有着明显的区别。另外,叶形及根的特征亦与蓝刺头属植物大不相同。因此可以排除《证类本草》及《本草纲目》中的‘单州漏芦’是蓝刺头属植物的可能性。把‘单州漏芦’确定为蓝刺头属植物并无足够的依据。根据以上考证,作者认为正品漏芦应该是菊科植物祁州漏芦的根。宽叶蓝刺头可能是由于后人对本草中‘单州漏芦’的附图误解所致。此种虽目前在我国南方少数地区仍作漏芦使用,但不应作为正品漏芦,而应与华东蓝刺头一同视为地方习用品或单独作为一味中药使用。”这是1995年版《中国药典》将漏芦分为漏芦和禹州漏芦单列的原因之所在。

综上所述,漏芦首载于《神农本草经》,早期所用漏芦基原为今之 *R. uniflorum* (L.) DC.。唐代《新修本草》始将阴行草作为漏芦入药,1936年赵燏黄根据当时市面使用的漏芦药材溯源调查,首次将漏芦药材分为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两类,并鉴定其基原,此后的中药学专著和1963年版《中国药典》均以此为依据。阴行草 *Siphonostegia chinensis* Benth. 自唐代始以漏芦入药,宋代则将其作为茵陈的1种,明代《本草原始》^[70]则将其作为刘寄奴草,《植物名实图考》正式将其命名“阴行草”并被《中国植物志》所采纳。1960年《中国药用植物图鉴》以“刘寄奴”之

名收载。2010—2020年版《中国药典》以“北刘寄奴”之名收载。古代“刘寄奴”实为今“南刘寄奴”,即菊科奇蒿 *Artemisia anomala* S. Moore,《新修本草》正式以“刘寄奴”之名收载,其后历代本草均有收载。

3 产地变迁

《名医别录》^[49]记载漏芦生乔山;《本草经集注》^[39]载其今出近道亦有;《蜀本草》^[62]载其出曹州、兖州;《开宝本草》^[64]载其出江东,江宁及上党;《本草图经》^[40]则载其生乔山山谷。今京东州郡及秦海州皆有之。药图产地还有单州、沂州。乔山位于陕西黄陵县;“京东州郡”即宋朝都城开封以东的广大地区;秦州即今甘肃天水;海州即今江苏连云港;单州即今山东单县;沂州即今山东临沂。《救荒本草》记载的漏芦产地为均州、新郑。钧州即今河南禹县,新郑即今河南新郑市。《本草品汇精要》^[42]谓:“蜀本图经云:曹兖州下湿地最多。道地:江宁及上党者佳,单州出者为胜。”曹州即今山东曹县;兖州即今山东济宁市兖州区;江宁即今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上党即今山西长治市。《本草蒙筌》^[51]记载漏芦出单州。《本草纲目》^[66]云:“出闽中”。民国《药物出产辨》^[88]记载其产于江苏省镇江,然产于镇江的应该是华东蓝刺头。《祁州药志》^[37]记载祁州漏芦“广布于河北、山西、热河、满洲、朝鲜等地,在北平之西山一带尤多”;禹州漏芦“广布于河北、河南、山东等各省,北平之山野,如十八盘岭、百花山、小五台山等处”。这2种漏芦在河北有交叉分布,但祁州漏芦分布偏北,禹州漏芦分布偏南。在1959年《中药材手册》^[86]中,祁州漏芦产山东、河北、甘肃、陕西等地;禹州漏芦产河南、安徽、江苏、浙江、江西、湖北、云南等省。1959年《中药志》中祁州漏芦的产地为“河北唐山、遵化、迁安,辽宁绥中、朝阳,山西榆次;此外山西、山东、吉林、黑龙江、内蒙古等地均野生。禹州漏芦的产地为河南信阳、鲁山、嵩县;安徽蚌埠;江苏丹徒;河北孝感、黄冈;此外云南、四川、贵州等地均有野生。”《药材资料汇编》^[46]记载其“主产安徽滁县,和县。华北、东北亦多产。”《陕西中药志》^[89]则载:“漏芦:主产于华阴、凤翔等县。”1987年《中国植物志》^[48]记载漏芦分布于黑龙江、吉林、辽宁、河北、内蒙古、陕西、甘肃、青海、山西、河南、四川、山东等地方。驴欺口分布于我国东北、内蒙古、甘肃(东部)、宁夏、河北、山西及陕西。华东蓝刺头分布于辽宁(南部)、山东、河南、安徽、江苏、福建、台湾、广西。1980—1990年代,我国的科研工作者

对2种漏芦的产地进行了全面调查,明确了3种漏芦基原植物的分布及主产地^[35]。综上分析,从晋至唐宋时期,本草记载漏芦产于乔山(即现今陕西黄陵县),到北宋时期,产于京东州郡(开封以东广大地区)、秦州(甘肃天水)、海州(江苏连云港)、单州(山东单县)、沂州(山东临沂),虽然此时记载的产地或以产地命名的漏芦较多,但这些漏芦涉及阴行草等多种其他植物,与现今漏芦没有可比性和延续性,也不存在产地变迁。历代本草记载漏芦产地情况详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86-91]。

4 采收加工与炮制及品质评价

关于漏芦采收加工的记载较多,例如,八月采根,阴干^[39,49,51];六月、七月采茎苗,日干^[62];六月、七月采茎苗,日干,八月采根,阴干^[50,70];八月采根,日干^[42];4—5月或9—10月间挖去根部,除净泥土晒干即得^[45];春季清明至立夏,秋季春分至白露采收,以秋季产者为佳,除去残茎和须根,晒干^[86];七八月挖取其根,去茎叶后,晒干即成^[46];清明后到中秋期间均可采收^[47];春4—5月或秋8—9月间采挖,除掉残茎,侧根及砂泥,晒干^[87];初秋两季均可采挖后,去掉残茎及泥土、须毛,晒干即得^[90];秋季采挖,除去残茎及须根,洗净泥土,晒干即得^[2];春、秋二季采挖,除去须根和泥沙,晒干^[1]。

关于漏芦的炮炙,《雷公炮炙论》^[90]载:“夫使漏芦,细锉,拌生甘草相对蒸,从巳至申,去甘草,净拣用。”《本草蒙筌》^[51]载:“咀成薄片,相对甘草而蒸,从巳至申,捡净甘草纯用。”《本草原始》^[70]载:“细剉,拌生甘草对蒸熟,捡去甘草,日中晒干任用。”《本草备要》^[52]云:“甘草拌蒸。”《中药志》^[45]记载:“拣净杂质,用水洗净,稍浸捞出,润透切片,晒干即成。”《药材学》^[87]云:“拣净杂质,洗净,润透斜切成厚约4 mm,晒干即可,生用。”《陕西中药志》^[89]记载生用。1963年版《中国药典》规定其拣去杂质,洗净,润透切片,晒干即得。1988年《全国中药炮制规范》^[91]记载其炮制方法为取原药材,除去杂质,洗净,润透,切厚片,干燥。2020年版《中国药典》所载炮制方法则为除去杂质,洗净,润透,切厚片,晒干。在《太平圣惠方》^[16]中,含漏芦的方剂有21首,在这些处方中,漏芦均无炮制要求的脚注。《太平惠民和剂局方》^[31]的千金漏芦汤中漏芦脚注为“去芦”;治疗乳汁不行的漏芦散中的漏芦则无脚注。说明漏芦在古代处方中多生用。

在漏芦的品质评价方面,宋代以前无相关记载。《本草图经》记载其“当依旧说以单州出者为

胜”。明代《本草蒙筌》^[51]云:“单州出者为胜”,这是同意《本草图经》的观点。因古本草记载的漏芦不能明确是哪一种,且古本草记载的漏芦入药部位“有用根者,有用苗者”不尽相同,故与现今用的漏芦在质量评价方面没有可比性。现代相关方面记载则较多,例如,以根条粗长,表面土棕色,质坚实,长短整齐者为佳^[45];以外皮灰黑色,条粗,质坚,不劈开者为佳^[86];以粗长条、整齐、外表黑土棕色、断面灰褐色,无残茎者佳^[87];以灰黑色,条粗,无泥沙及枝叶者为佳^[89];以外皮灰黑色,条粗,质坚,不裂者为佳^[2];以根粗大、质坚、色灰黄者为佳^[91];以条粗壮、质坚不裂、色灰黄者为佳^[92];以表面黑色、整齐、粗壮、坚实、不碎裂、无枯心者为佳(漏芦)^[93];以枝条粗长、表面土棕色、质坚实、长短整齐者为佳(禹州漏芦)^[93]。漏芦古今采收、加工、炮制、质量评价情况详见增强出版附加材料。

5 漏芦的功效考证

《神农本草经》将漏芦列为上品。古代人类生活条件较差,常卧坐于潮湿环境,人体极易感受湿毒侵袭,造成恶疮、疽、疔、痔、湿痹、湿阻经络类疾病较多,漏芦治疗这方面疾病作用显著,故将其作为治疗这一类疾病常用药物。自唐代以来,阴行草亦作为漏芦入药,其原因可能是因为二者在功能作用方面有相同之处。《神农本草经》^[38]中记载的漏芦功效为“味苦,咸,寒。主皮肤热、恶疮、疽痔;湿痹;下乳汁。久服轻身益气,耳目聪明,不老延年。”《名医别录》^[49]增补了“大寒,无毒。止遗溺,热气疮痒如麻豆,可作浴汤”;《日华子本草》又新增“治小儿壮热,通小肠,泄精,尿血,风赤眼,乳痈发背,瘰癧肠风,排脓,补血,治扑损,续筋骨,傅金疮止血,长肉,通经脉”。通过与现行版《中国药典》记载的阴行草功效比对,《日华子本草》^[41]所增功效似为今阴行草的功效。《本草拾遗》记载的“漏芦”功效为“有毒,杀虫,山人洗疮疥用”,与《本草纲目》^[66]中“木藜芦”的功效吻合,且《本草纲目》对之前本草文献所载功能进行了汇总。对比现行版《中国药典》中漏芦和阴行草的功能主治可知,《本草纲目》中漏芦的功效既包含了今漏芦的功能,又包含了今阴行草的功能。在2020年版《中国药典》中,漏芦的性味、归经、功能与主治为“苦,寒。归胃经。清热解毒,消痈,下乳,舒经通脉。用于乳痈肿痛,痈疽发背,瘰癧疮毒,乳汁不通,湿痹拘挛。”阴行草性味、归经、功能与主治为“苦,寒。归脾、胃、肝、胆经。活血祛瘀,通经止痛,凉血,止血,清热利湿。用于跌打损

伤,外伤出血,瘀血经闭,月经不调,产后瘀痛,癥瘕积聚,血痢,血淋,湿热黄疸,水肿腹胀,白带过多。”近代以来,随着漏芦基原的明确,其功能主治亦得以确定。

6 小结

漏芦始载于《神农本草经》,列为上品,历代皆以漏芦作为正名并沿用至今。历代主要本草记载的漏芦基原不尽相同。唐代以前的本草记载的漏芦应为 *R. uniflorum*。因其有植物干后呈黑褐色之意,自唐代以后将具有“秋后皆黑,异于众草”相似特征的阴行草 *S. chinensis* 作为漏芦入药。但从《新修本草》《本草图经》《本草纲目》等重要本草的记述中又反映出,唐代至明代民间使用的漏芦应为 *R. uniflorum*。明代《救荒本草》和《本草原始》较为明确地指出,中原一带所用漏芦是 *R. uniflorum*。1884年《植物名汇》首次考订认为《本草图经》的“单州漏芦”为菊科蓝刺头属植物 *E. sphaerocephalus*,即今《中国植物志》中的蓝刺头,并于1895年修订《植物名汇》时增补另一基原 *E. dahuricus*,即今驴欺口 *E. latifolius*。1936年赵燏黄调查后,首次明确漏芦药材是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并鉴定了二者基原。1963—1990年版《中国药典》中的漏芦来源于祁州漏芦 *R. uniflorum* 和禹州漏芦 *E. latifolius*。1985—1995年,果德安等^[32]在开展漏芦类研究后认为,华东蓝刺头 *E. grijsii* 为禹州漏芦的另一主要基原。因此,自1995年版《中国药典》开始,将祁州漏芦和禹州漏芦分开收载,其中祁州漏芦以“漏芦”为正名;禹州漏芦的基原定为蓝刺头 *E. latifolius* 或华东蓝刺头 *E. grijsii*。《中国植物志》将我国辽宁一带的俗名“驴欺口”作为 *E. latifolius* 的植物名,2020年版《中国药典》据此对蓝刺头的中文名进行了修改。古代记载的漏芦产地较多,包括陕西、河南、山东等,现代则根据其基原及植物分布不同加以分列,祁州漏芦主产于山东、河北、甘肃、陕西等地;禹州漏芦主产于河南、安徽、江苏、浙江、江西、湖北、云南等地。因古代本草记载的漏芦涉及多种植物,产地没有可比性和延续性,故漏芦历史上未能形成明确的道地产区。漏芦的品质,近代以来总结以药材整齐、粗壮、坚实、不碎裂、无枯心者为佳。漏芦采收加工和炮制,古代多为“八月采根,阴干”,临床生用或与“甘草拌蒸”;现代则主要为“春、秋二季采挖,除去须根和泥沙,晒干”,临床用时“除去杂质,洗净,润透,切厚片,晒干”,生用。2020年版《中国药典》虽将漏芦药材分为漏芦和禹州漏芦收载,但

功效及主治表述一致。鉴于历代本草记载的漏芦基原不尽相同,开发利用含漏芦的经典名方时,应考证原方的时代背景、功能主治及漏芦在该方剂中发挥的作用。经典名方有清热解毒、消痈、下乳、舒经通脉方面的作用,其所含的漏芦建议使用漏芦 *R. uniflorum*。原方中注明炮制要求皆按要求炮制,未注明炮制要求则建议以生品入药。

【利益冲突】 本文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

【参考文献】

- [1] 国家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M]. 北京: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2020:272,387,1179,1185,1495,1567-1568.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M].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63:295.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M].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77:636.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M].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化学工业出版社,1985:327.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M].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化学工业出版社,1990:331.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M]. 北京:化学工业出版社,广州:广东科技出版社,1995:229,327.
- [7] 国家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M]. 北京:化学工业出版社,2000:214,303.
- [8] 国家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M]. 北京:化学工业出版社,2005:183,257.
- [9] 国家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M]. 北京: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2010:244,348.
- [10] 国家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M]. 北京: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2015:260,370.
- [11] 杨美珍,王晓琴,刘勇. 祁州漏芦化学成分与药理活性研究[J]. 中成药,2015,37(3):611-617.
- [12] 汪毅,李铤,张鹏. 禹州漏芦化学成分及药理活性的研究进展[J]. 中草药,2005,36(3):309-311.
- [13] 佚名. 颅脑经[M]. 长沙: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2014:402-403.
- [14] 孙思邈. 千金要方[M]. 一木,编校. 沈阳:吉林人民出版社,1994:65,741.
- [15] 王焘. 外台秘要[M]. 高文铸,校注. 北京:华夏出版社,1993:65.
- [16] 王怀隐. 太平圣惠方[M].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

- 1958:1921-2889.
- [17] 赵佶. 圣济总录[M]. 王振国, 主校. 北京: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2018: 365, 2695, 2884, 3569.
- [18] 张锐. 鸡峰普济方[M].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7: 353.
- [19] 李杲. 兰室秘藏[M]. 刘更生, 点校. 天津: 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0: 92-93.
- [20] 朱丹溪. 脉因证治[M]. 冷方南, 校勘.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6: 116-117.
- [21] 鲁伯嗣. 婴童百问[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61: 55.
- [22] 朱橚. 普济方[M]. 台北: 台湾商务印书馆, 1983: 756-398.
- [23] 张介宾. 景岳全书[M]. 赵立勋, 主校.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91: 1742.
- [24] 陈文治. 疡科选粹[M].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0: 520, 706.
- [25] 吴谦. 医宗金鉴[M]. 鲁兆麟, 点校. 沈阳: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7: 808.
- [26] 陶承熹. 惠直堂经验方[M]. 伊广谦, 点校. 北京: 中医古籍出版社, 1994: 161-162.
- [27] 顾世澄. 疡医大全[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87: 763, 1339.
- [28] 张贞庵. 外科医镜[M]. 曹炳章, 点校.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0: 10, 12.
- [29] 河北省中医研究院. 清太医院配方[M]. 石家庄: 河北人民出版社, 1959: 120-121.
- [30] 北京市公共卫生局. 北京市中药成方选集[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61: 196.
- [31] 太平惠民和剂局. 太平惠民和剂局方[M]. 陈庆平, 陈冰欧, 校注. 北京: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1996: 289, 317.
- [32] 果德安, 楼之岑. 中药漏芦的本草考证[J]. 中国中药杂志, 1992, 17(10): 579-581, 638.
- [33] 李方, 许宁, 柳长峰. 漏芦的本草考证[J]. 黑龙江中医药, 1995, 24(5): 49-50.
- [34] 李喜凤, 余云辉, 邱天宝, 等. 禹州漏芦的本草考证[J]. 时珍国医药, 2011, 22(11): 2750-2751.
- [35] 楼之岑, 秦波. 常用中药材品种整理和质量研究·北方编: 第1册[M]. 北京: 北京医科大学出版社, 1995: 639.
- [36]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华本草》编委会. 中华本草: 第七册[M].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9: 976.
- [37] 赵橘黄. 祁州药志[M]. 樊菊芬, 点校. 福州: 福建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4: 27-31.
- [38] 佚名. 神农本草经[M]. 杨鹏举, 校注. 北京: 学苑出版社, 2007: 77.
- [39] 陶弘景. 本草经集注[M]. 尚志钧, 尚元胜, 辑校.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94: 242.
- [40] 苏敬. 新修本草[M]. 尚志钧, 辑校. 合肥: 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1: 195.
- [41] 日华子. 日华子本草[M]. 尚志钧, 辑校. 合肥: 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5: 54-55.
- [42] 刘文泰. 本草品汇精要: 第九卷[M]. 明弘治十八年彩绘写本.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505: 918-924.
- [43] 松村任三. 改订植物名汇[M]. 东京: 丸善株式会社, 1915: 126.
- [44] 小泉荣次郎. 新本草纲目: 上册[M]. 丁福保, 翻译. 上海: 上海医学书局, 1933: 546-547.
- [45]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中山植物园, 北京医学院药理学系, 等. 中药志[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59: 498-503.
- [46] 中国药学会上海分会, 上海市药材公司. 药材资料汇编: 下集[M].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59: 200.
- [47] 第二军医大学药学系生药学教研室. 中国药用植物图鉴[M]. 上海: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60: 151.
- [48] 中国科学院《中国植物志》编辑委员会. 中国植物志: 第78卷[M]. 北京: 科学出版社, 1987: 9, 10, 182, 184.
- [49] 陶弘景. 名医别录[M]. 尚志钧, 辑校.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86: 53.
- [50] 苏颂. 本草图经[M]. 尚志钧, 辑校. 合肥: 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4: 144.
- [51] 陈嘉谟. 本草蒙筌[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88: 71.
- [52] 汪昂. 本草备要[M]. 重庆: 重庆大学出版社, 1996: 108, 132.
- [53] 黄宫绣. 本草求真[M]. 赵贵铭, 点校. 太原: 山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2: 262.
- [54] 吴其濬. 植物名实图考[M]. 北京: 中华书局出版社, 1963: 269.
- [55] 许慎. 说文解字[M]. 宋徐铉, 校.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21: 16-17, 19, 372.
- [56] 夏纬瑛. 植物名释札记[M].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1990: 66.
- [57] 佚名. 诗经[M]. 沐言非, 编校.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 2013: 115.
- [58] 中国科学院《中国植物志》编辑委员会. 中国植物志: 第68卷[M]. 北京: 科学出版社, 1983: 384.
- [59]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中国高等植物图鉴: 第四册[M]. 北京: 科学出版社, 1985: 599.
- [60] 陈藏器. 本草拾遗[M]. 尚志钧, 辑释. 合肥: 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2: 139.
- [61] 唐慎微. 重修政和经史证类备本草[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57: 184, 282, 362.

- [62] 韩保昇. 蜀本草[M]. 尚志钧, 辑复. 合肥: 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5: 377.
- [63] 中国科学院《中国植物志》编辑委员会. 中国植物志: 第69卷[M]. 北京: 科学出版社, 1990: 36.
- [64] 卢多逊, 李昉, 刘翰, 等. 开宝本草[M]. 尚志钧, 辑校. 合肥: 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8: 178.
- [65] 谢宗万. 中药材品种论述: 中册[M].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4: 148-159.
- [66] 李时珍. 本草纲目: 上册[M]. 刘衡如, 校注.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75: 973-974, 1158.
- [67] 中国科学院《中国植物志》编辑委员会. 中国植物志: 第57卷[M]. 北京: 科学出版社, 1991: 19.
- [68] 沈括. 梦溪笔谈[M]. 沈阳: 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7: 166.
- [69] 朱橚. 救荒本草: 卷一[M]. 文渊阁藏版. 1406: 37.
- [70] 李中立. 本草原始[M]. 张卫, 张瑞贤, 辑校. 北京: 学苑出版社, 2011: 69.
- [71] 吴仪洛. 本草从新[M]. 太原: 山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5: 60.
- [72] 倪朱谟. 本草汇言[M]. 郑金生, 甄雪燕, 杨梅香, 点校.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5: 132.
- [73] 汪绂. 医林纂要探源[M]. 江凌圳, 孔尧其, 应晓燕, 等, 校注. 北京: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2015: 130.
- [74] 岩崎常正. 本草图谱: 第十五卷[M]. 手写填色本. 1844: 54-62.
- [75] 岩崎常正. 本草图谱: 卷十二[M]. 大沼宏平, 白井光太郎, 考订. 东京: 本草图谱刊行会, 1915: 11-18.
- [76] 松村任三. 植物名汇[M]. 东京: 丸善株式会社, 1884: 39, 70, 181.
- [77] 松村任三. 改正增补植物名汇[M]. 东京: 丸善株式会社, 1895: 63, 110, 276.
- [78] BRETSCHNEIDER E. Botanicon Sinicum: Botanical Investigations into the Materia Medica of the Ancient Chinese: Vol. 3[M]. 上海: 皇家亚洲文会北中国支会, 1895: 164.
- [79] STUART G A. Chinese Materia Medica Vegetable Kingdom[M]. 上海: 美华书馆, 1911: 160.
- [80] 孔庆莱, 杜就田, 莫叔略, 等. 植物学大辞典: 第一册[M].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18: 1009.
- [81] 石户谷勉. 中国北部之药草[M]. 沐绍良, 译.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46: 89.
- [82] 陈存仁. 中国药学大辞典: 下册[M]. 上海: 世界书局, 1935: 1543.
- [83] 陈存仁. 中国药物标本图影[M]. 上海: 世界书局, 1935: 87, 99.
- [84] 贾祖璋, 贾祖珊. 中国植物图鉴[M]. 上海: 开明书店, 1937: 46.
- [85] 赵橘黄. 本草药品实地之观察[M]. 樊菊芬, 点校. 福州: 福建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6: 92-94.
- [86] 卫生部药政局. 中药材手册[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59: 175.
- [87] 南京药学院. 药材学[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60: 681.
- [88] 陈仁山. 药物出产辨[M]. 广州: 广东中医药专门学校, 1930: 46.
- [89] 中国医学科学院陕西分院中医研究所. 陕西中药志[M].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1962: 266.
- [90] 雷敦. 雷公炮炙论[M]. 张骥, 补辑. 南京: 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5: 24.
- [91]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药政管理局. 全国中药炮制规范[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88: 106.
- [92] 徐国钧, 何宏贤, 徐璐珊, 等. 中国药材学: 上册[M]. 北京: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1996: 461.
- [93] 肖培根. 新编中药志: 第一卷[M]. 北京: 化学工业出版社, 2002: 1008-1011.

[责任编辑 刘德文]